

证券代码：002847

证券简称：盐津铺子

公告编号：2024-027

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“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”，国常会指出“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，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，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”。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盐津铺子”）结合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，为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，并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公司制定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推动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现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落实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坚守初心，聚焦主业高质量发展

盐津铺子自成立于2005年8月起，一直坚定不移聚焦主业，持续专注休闲食品行业，长期坚持自主制造。2017年2月8日上市后开始从区域向全国拓展，经过2018~2020年三年夯实基础，2021年按照“多品牌、多品类、全渠道、全产业链、(未来)全球化”中长期战略，全面启动供应链转型升级，聚焦提升产品力，大力发展智能制造，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推进数字化改革，品类做减法（聚焦核心品类），渠道做加法（拓展全渠道），供应链数量做减法体量做加法，并整合上游延伸打造全产业链，致力于“以尽可能低的价格，让消费者享有安全、美味、健康的品牌零食”。

2022年起规模效应逐步显现，公司产品从“高成本下的高品质+高性价比”逐渐升级成为“低成本之上的高品质+高性价比”。2023年公司战略主轴由“产

品+渠道”双轮驱动增长升级为“渠道为王、产品领先、体系护航”，持续强化渠道渗透，进一步提升产品力，坚持消费者需求导向，聚焦品牌建设，构建业务结构、组织架构体系化升级和创新。

2024年，公司多个渠道、多个品类实现快速发展，持续聚焦六大核心品类：辣卤零食、烘焙薯类、深海零食、蛋类零食、果干坚果以及蒟蒻果冻布丁，全力打磨供应链，精进升级产品力。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53.04亿元，同比增长28.89%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.40亿元，同比增长26.53%；基本每股收益2.36元，同比增长25.53%；净资产收益率40.86%。

二、坚持创新，培育新质生产力

盐津铺子立足主业，全面推行“渠道为王、产品领先、体系护航”战略，持续优化供应链体系。公司加速新品研发，推出了“大魔王”素毛肚、“蛋皇”鹌鹑蛋系列新品，以“好吃不贵，国民零食”赢得消费者认同。公司坚持创新引领，全力培育新质生产力，先后被认定为湖南省智能制造标杆企业、湖南省企业技术中心、湖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，长沙市技术创新中心，并进入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揭榜挂帅名单，先后承担多个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工作。

2024年，公司采用IPD+OKR+PLM管理模式，构建起中央研究院赋能、各品类研究中心竞相发展的新型研发体系，创新团队迸发出空前活力，被认定为“湖南省创新联合体”。

公司持续深化质量全价值链管理，加速智能制造和数字化转型，改进工艺，提升制造水平，浏阳基地通过湖南省工业互联网平台认定，入选湖南省“智赋万企”典型应用场景，获评湖南省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标杆。

三、夯实公司治理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

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，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促进“三会一层”归位尽责。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，防止滥用股东权利、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。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拓宽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渠道，引导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大会，为各类投资者主体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创造便利，增强投资者的话语权和获得感。

公司不断健全、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，持续深入开展治理

活动，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，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。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运营效率，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、盈利能力、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实现长期稳健的发展目标，回馈广大投资者。

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了《盐津铺子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，自2021年起，公司已连续5年自愿披露《盐津铺子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，充分展现了盐津铺子在社会 responsibility 方面的丰富实践和执行成效，体现出企业对公司愿景“致力于成为中国卓越的食品制造企业”、公司使命“以尽可能低的价格，让消费者享有安全、美味、健康的品牌零食”的长期坚持不懈。

四、高质量信息披露，传递公司价值

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，在深交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考核工作中，公司2018-2023年度（2018年5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）信息披露考核结果连续6年获评【A】。

公司内部信息管理和对外信息披露严格规范，内外部信息传递通畅，保持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性，保证信息披露的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”，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持续多层次、多角度、全方位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等方面的信息，同时畅通投资者的信息获取渠道，不断拓展投资者沟通的广度与深度，完善公开、公平、透明、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，使投资者更直观、全面地了解公司核心价值，增强对公司的信心。

五、高比例现金分红，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

公司注重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积极回报投资者，上市后连年持续较高比例现金分红。自2017年2月上市至公告日，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共计9.47亿元（其中包括股份回购视同现金分红3.59亿元），名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“2021年度A股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榜单真诚回报榜”第151位。

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436,510,094.40元，其中包括：（1）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63,691,285.40元（含税）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9月5日实施完毕；（2）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派发现金

红利 272,818,809.00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024 年度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,569,900 股，回购股份总金额为 59,876,713.98 元（含交易费用）。

综上，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为 496,386,808.38 元，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7.57%。

未来，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聚焦休闲零食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，规范公司治理，强化核心竞争力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。坚持以投资者为本，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提高投资者的获得感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执行到位，为稳市场、稳信心贡献力量！

特此公告。

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4月23日